

温州市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城东公交二标段公交车 辆、场站（台）等保洁服务合同

甲方：温州交运集团城东公交有限公司

乙方：绿亚科技服务（浙江）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WGSS-JYJT-X-2024001)和乙方投标文件及承诺，
就公交车辆、场站（台）等保洁服务项目双方协商一致，订立
本服务合同，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 中标人投标文件
- (三) 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文件
- (五) 中标通知书
- (六) 本合同附件

二、服务范围：二中心、三中心、龙湾中心车辆保洁。

三、服务期限：

合同期限为壹年，本合同自2024年11月1日起生效，
有效期限至2025年10月31日止。

四、服务价格及支付：

1、服务合同价格为人民币 1404000 元/年（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万肆仟元整），月均 3000 元/人。项目负责人为：_____，联系电话：_____。

2、合同价格为期限壹年的服务费用报价，包括提供清扫、保洁、食堂外包等服务所需的人工费（包括工人工资、奖金、节日加班费、劳保福利、社保、意外保险、工伤费、教育培训费、暂住费及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安全文明生产装备费、工人管理费、企业应缴税金和应得利润、应急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及乙方应当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为保证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如乙方的人员工资报价明显低于甲方的测算，乙方应当在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按照甲方的要求调整人员工资核算。除发生下列因素可调整合同价外，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调整任何费用。

发生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乙方直接损失的费用，经鉴定核准，甲方酌情予以一定补偿。但属乙方可以预见、预防，而乙方预防不力所造成的损失，不予补偿。其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支付方式：先服务后付款，按月支付。甲方每月根据实际出勤的服务人员数量、岗位、综合单价，确定当月服务费用，甲、乙双方应在次月 15 日内，就上月考核内容进行核对，月度考核扣款直接在服务费用结算款中扣除。核对无误后，由乙方开具足额的增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次月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定合同前 7 天内，向甲方提供合同总价 3%，计人

民币 42120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贰仟壹佰贰拾元正）的履约保证金，以保证乙方遵守本合同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不计息。甲方在合同期内任何时候都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且乙方应该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 7 个工作日补足扣除差额，若超出约定日仍未补足的，每日将以中标价*0.1‰的滞纳金进行扣除（不含考核扣款）。

服务期满，待甲乙双方结清一切费用后，甲方凭有关收据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至乙方。

六、《劳务服务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乙方必须签订《劳务服务安全管理协议》，如乙方达不到安全责任目标的，按《劳务服务安全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七、保险及费用

乙方应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为全体服务人员缴纳相关的社会保险（社会保险指：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意外险以及其他费用。乙方应对此全面负责。

八、经营制约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在服务区域从事任何广告活动或类似宣传，甲方有权依照广告法和甲方相关的规定责令乙方限期改正，并接受处罚。

2、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任何经济活动，且由此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九、服务标准

1、乙方在服务期间必须要按照采购文件第四部分中的服务

要求进行提供服务，如乙方达不到甲方的要求，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按处罚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

2、乙方在服务范围的各项服务，其工作时间必须满足甲方的工作要求，包括法定节假日，无论乙方有任何理由，都不可停止服务工作。若未服从甲方安排，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

3、如甲方认为乙方安排的人员数达不到满足服务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人员，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人员要求和证件要求

1、双方一致确认，乙方为甲方提供保洁服务，提供服务的人员与乙方存在劳动关系，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以及劳务派遣关系。

2、乙方为服务范围的服务工作配备 39 名人员，人数不得减少（如甲方实际工作需调整人数的除外）。服务期内，乙方若聘用原有人员，则应参考该人员的原有的工资、福利待遇。

3、乙方派驻一名专业管理人员，全权代表乙方与甲方保持密切联系并保证服务范围的服务管理工作。

4、人员的招聘、管理、培训工作由乙方负责，乙方新招人员需身体健康并能胜任工作，且持有身份证件、健康证和员工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服务期内乙方工人在服务范围工作中必须遵守有关规定，如有发生人身伤亡、违法违纪及违反有关规定等问题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5、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需符合甲方的年龄要求，男女不限，男性 60 周岁以内、女性 55 周岁以内。

6、乙方应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与全体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7、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工作时间：根据甲方需求安排具体时间。

8、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要求身体健康，具备吃苦耐劳的精神，有完成指定工作任务的能力，学会并掌握保洁流程，必须按照现场管理人员指定的保洁程序完成工作任务。除不可抗力外，必须完成当天指定工作量。

9、乙方服务人员在上下班途中或工作期间发生意外，由乙承担全部责任。

10、乙方服务人员在工作期间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甲方财产损失或者第三人人身伤亡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一、甲方责任条款：

1、负责制定服务区域的保洁要求及考核标准（包括人员考勤和工作质量）等，详见附件。

2、负责安排乙方人员的工作时间、工作岗位、工作内容并具体监督其执行。

3、组织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及时反馈给乙方。

4、按合同约定做好各项服务费的核对、结算、支付等工作。

5、甲方负责向乙方工作人员提供午餐，并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日常保洁用具、用品以及用于存放的库房。（甲方负责向乙方保洁员工提供午餐，自付2元。如自付餐费调整将提前告知乙

方。)

6、如遇突发事件，协调各方进行处理。

十二、乙方责任条款

1、乙方须指派管理员对接每月服务项目相关事宜。

2、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招聘工作人员，人员要求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3、按采购文件、报价文件及甲方的有关要求提供服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服务职责，在服务范围内只从事甲方认可的服务工作。在服务期间，乙方内部如有任何重大变动或法律事宜均应提前通知甲方。

4、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根据甲方工作实际需要及时调整，合理安排工作。

5、在服务时间内，乙方应保证服务区域内的有关设施、设备不受人为损坏，否则由此引起的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6、乙方须将卫生洁具、用品整齐摆放于甲方指定位置。

7、积极主动配合甲方对相关事故、纠纷、投诉等开展调查、处理等工作，并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处理，承担自身原因造成责任与损失。

8、遇到突发事件或自然灾害，必须服从甲方协调指挥与安排。

9、完成甲方交办的临时性任务。

10、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承包合同内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11、承担保洁及后勤服务工作的安全风险责任。

十三、检查和处罚：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保洁工作达标要求进行执行，同时甲方将对乙方的工作按考核评分细则进行定期检查和督管（乙方清洁管理人员一同参加验收与督管），对由乙方引起或造成的服务效果不理想状况，甲方将书面通知乙方整改，在书面通知下达一天后，仍工作不到位的每次按 100 元人民币扣除履约保证金，每月累计满 3 次的一次性扣除 5000 元，每月累计满 5 次的一次性扣除 10000 元，并且甲方有权利终止合同。

十四、合同的解除：

1、至合同终止日，即视为合同期满。

2、在签订合同后，乙方于 11 月 1 日起安排人员进场，如进场人员数量未满足本标项采购要求的，扣除履约保证金 60% 的违约金（乙方按合同第四条补足扣除差额）；乙方接到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 5 天后进场人员数量仍未满足本标项采购要求的，扣除履约保证金 70% 的违约金（乙方按合同第四条补足扣除差额）；乙方二次接到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 5 天后进场人员数量仍未满足本标项采购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再退回。

3、在服务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原因而发生安全方面的严重差错、安全责任事故、卫生安全责任事故或特别重大事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再退回，并待甲方安排其他公司人员进场后方可撤离（以三个月以内为限），否则乙方赔付甲方合同总价的 25% 作为赔偿金，甲方的其他应收款不受影响。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不履行或部分履行合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再退回。如乙方由此造成甲方严重损失，甲方有权申诉乙方民事责任和其他法律责任。

5、服务期内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进行转包，若发生转包，将视为违约，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再退回。

6、服务期内若发生乙方破产清算、重组或兼并等事实，或被债权人接管经营，甲方不必通知乙方，即可终止服务。

7、经双方协商同意，则可在任何时候终止合同。

十五、解除后果

1、合同终止，并不影响本合同规定的赔偿、补救及违约金效力；

2、本合同第十二条第2、3、4、5、6、7、8、9、10、11项，乙方未服从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十六、不可抗力

以下情况视为不可抗力，受到损失的一方不能要求对方承担赔偿责任：

1、由于战争、火灾、水灾、地震、台风、风暴、骚乱等原因带来的损失、损毁；

2、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十七、争议

在履行合同中，如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诉讼期间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份外，本合同其他部份应继续执行。

诉讼费用除诉讼机构另行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十八、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进场之日起开始执行。

十九、本合同如在执行中有修改和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达成，否则无效。



附件：

一、保洁要求及考核扣分（款）标准

（一）车辆、小型场站保洁范围、内容及考核办法

1. 保洁员保洁范围：交运集团城东公交营运车辆及运营车辆所在的小型首末场站。

2. 考核标准（如后续城东公交考核标准调整，则依据新规执行）

考核内容	保洁要求	扣分标准
车辆、场站卫生方面：		
车身外观	车身外表应光洁，无污迹、尘土；雨后 24 小时内清洁车辆。	1、车身有污迹、尘土视情况，2 分/处。 2、雨后 24 小时车身未清洁，5 分/处。 3、轮毂有污迹未清洁，2 分/处。
车窗玻璃	车窗玻璃洁净、无污迹、无缺损。	1、玻璃不洁净或污迹视情况，2-5 分/处。
车厢清洁	车厢内壁或内饰无污渍灰尘；车厢地板、踏步清洁无垃圾、尘土、积水。	1、车厢内壁或内饰污损视情况，2-5 分/处。 2、车厢地板、踏步脏乱视情扣况，2-5 分/处。 3、车厢内空调滤网脏情况，5 分/处。 4、座椅缝隙间无垃圾残留，2-5 分/处。 5、车内灭火器有污渍，5 分/处。
座椅、扶手杆	座椅、靠背无尘土、积水及油污；扶手杆、拉环、立柱无尘土、积水及油污。	1、座椅、靠背后、有字迹、灰尘、积水及油污情况，2-5 分/处。 2、扶手杆、立柱、拉环有油污、污渍灰尘情况，2-5 分/处。
场站清洁	场站内地面无垃圾、无积水；厕所、垃圾桶及时清理；门窗、场地内外候车廊无尘、无污	1、地面有污垢、痰渍、口香糖胶渍、水渍，2-5 分/处。 2、垃圾桶未及时清倒，垃圾桶有污水、有异味，2-5 分/处。 3、厕所地面脏、有臭味、积水、污渍，小便池有污垢，5 分/处。

	4、门窗有积尘、污渍，2-5分/处。
	5、场站内外候车廊无垃圾、无污渍、无痰渍、无胶渍，垃圾桶要保持清洁、无污水、无异味，3分/处。
劳动纪律方面：	
(1) 迟到或早退（20分钟以内）	扣 10 元
(2) 迟到或早退（20分钟以上，60分钟以内）	扣 30 元
(3) 迟到或早退（60分钟以上）	按旷工处置，扣除其当日劳务费
(4) 上班时间接做私活、睡觉、消极怠工等	扣 50 元
考核办法说明：	
<p>(1) 车辆卫生方面：每辆车总分为 100 分，在稽查大队或甲方组织的每月日常考核中，车辆卫生每辆扣分超过 5 分（含）视为卫生不达标，卫生不达标的，每分扣当月劳务费 10 元。该线路月考核平均分 90 分以下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人并不得将该保洁员调换至甲方其他场地保洁。</p> <p>(2) 场站卫生方面：每处场站总分为 100 分，在稽查大队或甲方组织的每月日常考核中，卫生扣分超过 5 分（含）视为卫生不达标，卫生不达标的，每分扣当月劳务费 10 元。</p> <p>(3) 劳动纪律方面：迟到或早退（20分钟以内），每例扣当月劳务费 10 元；迟到或早退（20分钟以上60分钟以内），每例扣当月劳务费 30 元；迟到或早退（60分钟以上），按旷工处置，扣除其当日劳务费；上班时间接做私活、睡觉、消极怠工等，每查处一次扣当月劳务费 50 元。</p> <p>(4) 如由保洁人员工作不规范造成的乘客纠纷，乙方承担责任及赔偿。</p>	

(二) 大型场站保洁范围、要求及考核办法

1. 公共场所保洁范围：场站内的办公区域、停车区、厕所等场地清洁。

2. 保洁要求

每天相隔 2 个小时对以上该区域进行清洁一次，垃圾桶清洁每日不少于 3 次，垃圾清倒至采购人指定垃圾堆放地点，每日至少一次。厕所保洁工作每日相隔 1 小时 1 次。并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期进行卫生清洁保证以上区域的场地卫生。

3. 考核标准

项目	本月合计扣分
自主考核扣分总分值合计	
自主考核内容	
场地保洁要求：	
(1) 地面无污垢、痰渍、口香糖胶渍、水渍	每次扣 2-5 分
(2) 垃圾桶及时清倒，垃圾桶有污水、有异味	每次扣 2-5 分
(3) 厕所地面保持清洁、无臭味、积水、污渍，小便池无污垢	每次扣 5 分
(4) 门窗无积尘、污渍。	每次扣 2-5 分
(5) 场站内外候车廊无垃圾、无污渍、无痰渍、无胶渍，垃圾桶要保持清洁、无污水、无异味。	每次扣 3 分
劳动纪律方面：	
(1) 迟到或早退（20 分钟以内）	扣 10 元
(2) 迟到或早退（20 分钟以上，60 分钟以内）	扣 30 元
(3) 迟到或早退（60 分钟以上）	按旷工处置，扣除其 当日劳务费
(4) 上班时间接做私活、睡觉、消极怠工等	扣 50 元
考核办法说明：	

- (1) 场地卫生方面：每处场站总分为 100 分，在稽查大队或甲方组织的每月日常考核中，卫生扣分超过 5 分（含）视为卫生不达标，卫生不达标的，每分扣当月劳务费 10 元。该线路月考核平均分 90 分以下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人并不得将该保洁员调换至甲方其他场地保洁。
- (2) 劳动纪律方面：迟到或早退（20 分钟以内），每例扣当月劳务费 10 元；迟到或早退（20 分钟以上 60 分钟以内），每例扣当月劳务费 30 元；迟到或早退（60 分钟以上），按旷工处置，扣除其当日劳务费；上班时间接做私活、睡觉、消极怠工等，每查处一次扣当月劳务费 50 元。
- (3) 如由保洁人员工作不规范造成的乘客纠纷，乙方承担责任及赔偿。



劳务服务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温州交运集团城东公交有限公司

乙方：绿亚科技服务（浙江）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保护国家、公司、服务提供方的财产免遭损失，保障职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保障劳务服务的顺利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安全管理方面的问题签订《劳务服务安全管理协议》，条款如下：

一、甲方安全生产职责：

1、及时传达上级有关安全生产方面新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2、甲方安全检查人员有权对乙方的服务及管理人员进行指导监督，并且检查乙方安全管理的台账资料。

3、甲方安全检查人员发现问题应及时通报乙方落实整改。

二、乙方安全生产职责：

1、乙方保证对服务范围的相关设施等的卫生保洁质量达到《城东公交采购公交车辆、公交场站（台）等保洁服务合同》、《劳务服务安全管理协议》及相关附件的要求，不可发生办公人员、乘客及周边人员对环境卫生的有效投诉；



2、根据甲方要求正确处理遗失物品和可疑物品；

3、乙方按规定对所属人员开展安全教育和培训，保证所属人员遵守交通规则、安全生产规程及操作规范，杜绝各类不安全事件，并对所属人员的人身安全、违法违纪及违反有关规定负责；

4、乙方保证所有场地保洁质量，杜绝垃圾、杂物堵塞通道、妨碍秩序的情况发生。

5、乙方应严防在工作过程中造成危及办公场所人员人身安全、财物损失，如有发生，应负完全责任并主动进行赔偿；

6、乙方应加强对所属员工的证件管理，严禁涂改、转借和冒用证件。

7、乙方应对所属人员落实日常管理，严禁服务人员出现酒后、赤脚、穿拖鞋等情况上岗，杜绝因管理原因造成责任范围内发生火灾事故。

8、乙方应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根据所提供服务的要求及内容，合理安排所属人员的工作时间和作业方式。

9、乙方应为所属人员落实劳动保护措施，配备急救药箱备足常规急救药品，夏季为保洁人员准备充足的防暑降温物品。教导保洁员注意避让区域及道路上来往车辆，并穿着反光马甲等防护措施。在作业过程中要注意安全，避免因滑倒、摔伤造成伤害，为此造成的后果一概由乙方负责。

10、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人员必须身体健康，凡因身体状况引起的后果由乙方承担。从事食堂服务的人员须持有有效健康证方可上岗，并定期接受体检，保持良好的卫生操作习惯，如发生食品安全问题，应负完全责任并主动进行赔偿，情节严重者，终止合同。

11、疫情期间，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人员应按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做好日常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等工作。

三、安全作业保障措施：为防止发生伤亡事故，保障员工的人身安全。乙方保洁工作注意以下几点安全事项。

- 1、严禁酒后作业。
- 2、严禁赤脚或着拖鞋作业。
- 3、严格遵守交通规则。
- 4、清洁工人要根据本路段人、车流情况，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和方式。

- 5、保洁车辆停放需合理远离机动车道，以免发生事故。
- 6、保洁车辆出车前要进行车辆检查，发现故障及时排除。

- 7、乙方须配备急救药箱，备足常规急救药品如绷带等，夏季期间为保洁人员准备充足的防暑降温物品。

四、违约处罚：

- 1、甲方用履约保证金来实施对乙方的扣罚，履约保证金不足的在合同款里扣罚；

2、发生有责安全事件，致人轻微伤的，扣罚乙方 1000 元；

3、发生有责安全事件，致人轻伤的，扣罚乙方 5000 元；

4、发生有责安全事件，致人轻伤以上的，扣罚乙方 10000 元；

5、凡低于安全管理协议条款的差错，均按照《城东公交采购公交车辆、公交场站（台）等保洁服务合同》执行。

四、乙方在实施安全管理的同时，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有关安全方面的法规、标准和规章制度。

五、乙方所属人员在上下班途中或工作期间发生意外，由乙承担全部责任。

六、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双方发生争议，应本着互谅互让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仲裁机构提出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协议书一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



乙方：

代表 (盖章):

日期:

